

黃浦生著



月缺月圆

文化艺术出版社



2 033 7520 3

黃浦生著

月缺月圆

YUE QUE YUE YUAN



文化藝術出版社

月缺月圆

黄浦生

大众出版社出版

(北京前海西街17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东光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9.375 字数 192,000

1990年11月北京第1版 1990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8,000册

ISBN 7-5039-0661-8/L·336

定价：3.75元

目 录

- 羊角沟.....(1)
桃花峪.....(66)
舍茶营.....(116)
溱洧河.....(177)
月缺月圆.....(222)
干涸的蓼儿洼.....(268)
后记.....(295)

羊 角 沟

1

我孤独一人，默默地伫立在金牛河畔的一株杨柳树下，带着歉疚和悔恨，带着深深埋藏在心底的伤痛。

水一样清凉的晚风吹过来了，杨柳把它纤细的丝绦轻拂在我的面颊上，可我只是淡漠地凝视着对面那座久违的山峰。此刻，它像是犁了一天田地等待主人给它添草加料的老牛，安详地躺卧在嵩山的千峰万壑中。难怪人们给它取了个好听的名字“金牛山”。

西下的太阳正巧挂在金牛的牛角上，我把目光从山峦移到山脚，寻找像山羊犄角那样对称的两条小小的山沟——这两条沟合在一起便是小村“羊角沟”。然而，乳白色的暮霭将它轻轻罩起来了。一种不可名状的心绪悄悄地从我胸中飘拂出来，与那遮挡山峦和村庄的暮霭混在一起。羊角沟，你这使我心灵震颤的山村啊，

难道真不愿再见我了吗？

二十年前，刚过二十岁的我，是以地委四清工作队队员的身份，揣着描写四清的诗集《重返杨柳村》，背着楞楞正正的背包，来到金牛河边的。望着对面云遮雾障的金牛山，想象着入村之后的工作，特别是不久就要掀起的暴风骤雨般的阶级斗争，心中不禁平添几分紧张和不安。从学校到机关，我的工龄不足一年。在四清工作队分派工作时，一听要我一个人单独负责一个村的工作，我当即打了退堂鼓。我们分团长却拍着我的肩膀，操着令人肃然起敬的鲁南口音说：

“小伙子，锻炼锻炼吧。像你这么大，我已经是让敌人闻风丧胆的县武装大队的政委啦。”

于是，我在羊角沟一住便是一个年头。

二十年过去了，时光如同金牛河的水，它哗哗流过，逝而不返。如今谁能理解我这个早已步入中年的人重返羊角沟的心境？

我在金牛河畔慢慢地徘徊着，一个身披黑呢中山服的人不远不近地跟着我。难道他认识我？既认识为什么又不同我说话呢？我停下了步子，默默地将目光送了过去。

“你是强哥？”他终于迟迟疑疑地开了口。

我转过身，细细地把他打量一遍，“欢儿！”我终于认出来了，我的小知己，我的小弟弟！我真想把他一把搂在怀里，然而，我只是紧紧地攥着他的手，把感情的岩浆深蕴在心底，不让它迸发出来。

那年，我来到金牛河畔 想快点进村，河面上没桥，只

有一个个等距离的箩筐大的踏石，呈一字型横在河中。我试探着将右脚迈到距岸边最近的一个石头上，石头突然摇晃了一下，我急忙把脚收了回来，望着哗哗东去的河水，不禁犯了愁。

“他不敢踩踏石。”

“还戴着二饼。”

“.....”

对岸，几个牵牛饮水的小孩子，睁大眼睛好奇地瞅着我，不时地指指点点，喃喃咕咕。忽然，一个身穿红背心的十三、四岁的男孩子，离开伙伴，箭一般从踏石上跑到我身边。那个灵巧劲儿，简直像一只掠过水面的水鸟，我看呆了。

“叔叔，你过河？”小家伙闪动着一双机灵的大眼睛，一张口，露出两排石榴籽似的小白牙，真逗人喜爱。

“嗯，我去羊角沟。”我连忙对他说。

“甭怕，紧过踏石慢过桥，走快一点，就过去了。”小家伙友好地比画着，向我传授过踏石的方法。

我再一次把脚迈上离岸最近的那块石头，石头又晃动一下，我像触电似地急忙把脚又收了回来。

小家伙眼睛忽闪了两下，忽然一缩裤子，跳到清清的河水里，然后，伸出一只手给我，说：“来，我拉着您。”

我乖乖地让他牵着我，从一个石头迈到另一个石头上，最后，总算安全地过到了对岸。我长长地吁了口气，感激地拍拍他的肩：

“你叫啥？”

“欢儿。”声音嘎嘣脆，像热锅上炸开的黄豆粒。

另外几个孩子见欢儿同我这么热乎，不再怯生了，也都聚拢来，争着帮我拿行李。他们给我领路，一直把我带到生产队的队部里……

“强哥，这么长时间你咋不来个信？”欢儿的眼圈发红了。

我的鼻子发酸，有意撇开他的话，问：“坷垃哥和石榴嫂还好？”

“他们都好，都时常叨念你，以为你……”欢儿似有什么不好明说，突然闸住话头，一把接过我的挎包，“咱回家吧，咱哥咱嫂见了你，不知会咋高兴呢！”

欢儿现在是羊角沟村的党支部书记，已不是二十年前那个圆脸蛋的小淘气了。金牛河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当年那横在河面的踏石不见了，一座钢筋水泥大桥飞架在河面上。我跟着欢儿登上了不久前修建的颇有气派的大桥，俯视金牛河两岸，杨柳行行，柳荫重重。我忽然想起那首当年背得滚瓜烂熟的“四清”诗：

“重返杨柳村，

心要蹦出怀。

十二年，十二年后我又来，

小河边，杨柳已成排……”

如今，不是十二年，而是整整二十载啊！我此刻的心情，不知要比当年那个诗人复杂多少倍？

金牛角终于负载不了沉重的夕阳，还是让它顺着牛背滚到看不到底的深沟里去了。于是，淡蓝色的炊烟从各个院落上空飘起来，一缕缕，慢慢地消散在深灰色的暮霭之中。

水渠里，稻田中，青蛙合唱队在演奏丰收曲。草丛中的蛐蛐耐不住寂寞，也可着嗓子唱了几声。那声音太单调，没有一点韵味，像正在变声的男孩子直腔直调喊叫。

下了钢筋水泥大桥，一溜上坡，一堵高约数丈的青黄色岩石，如横空出世突兀眼前。半腰处斜伸出一株虬枝蟠曲的古柏，其形态可与黄山的迎客松媲美。柏树两侧，各有一座小石桥，分别通向羊角沟村的两条沟。对此，人们曾送雅号：“一柏担二桥”。外村人不知其故，常误以为此处有一百单二座桥梁建筑群。

如今，古柏依然那样苍翠；两座小石桥桥面被拓宽了几倍。过了左边的小桥再往前走，就是欢儿家住的那条沟，也是生产队队部所在地。我突然觉得心里阵阵发冷，脚步也不由得慢了起来。

“强哥，你累了？”欢儿发现我有些异常，望着我的脸色关切地问。

“没，没什么。”我勉强笑了笑，跟在欢儿后边继续往前走。

这是个典型的山区小村，挨边两条沟加起来也不过二十几户，这儿群众却夸耀羊角沟在全乡属第二大村。第一大村

便是乡政府所在地，比这儿多八户人家。

我留意一座座院落，除了添了不少红砖青瓦新房屋，窑洞仍是二十年前的老样子。我发现多数窑洞外边那一尺见方的神龛里，依然贴着老天爷的木板画像。画像下面，刻的仍是“天地三界十方万灵真宰”十个字，两边的对联仍是“敬天地风调雨顺，谢皇恩国泰民安”。

那年我在羊角沟，见家家户户的窑洞前贴着天王像，厨房里贴着灶王像，心中感叹山区之落后。作为党派下来的四清工作队员，岂能容忍这虚无飘渺的神灵长驻在与共产党血脉相连的贫下中农家中？我拿出自己的工资，到县城买回几十张毛主席像和语录，取代了天君和灶君的位置。为此，地委四清总团发通报表扬了我。时隔二十年，不知从何时起，这天君和灶君又享受起人间的香火来了。

我随着欢儿一边走，一边继续寻觅二十年前的记忆。碰上四十岁以上的人，经欢儿介绍，他们都很快地认出了我，我也辨出这是当年的谁谁。他们拉着我的手，感叹、忆旧，我的心却说不出是什么滋味。

“强哥，到家了。”欢儿在一所院门口停下步子。望着这座熟悉的农家小院，我周身的血液似乎骤然间凝固了。

欢儿趁势推开虚掩的大门，朝院里大声喊着：“嫂子，你看是谁回来了？”一个“回”字，使我的心头陡然一热，眼睛立刻变得模糊起来。

“谁呀？”随着话音，一个衣着朴素的中年妇女从窑洞里走出来。我一眼就认出来了，那秀长的睫毛，漆黑的眸子，温柔的眼神，还有那熟悉的脸庞，她便是我的房东，比我小

· · ·

两岁，我却得喊她坷垃嫂的石榴。

她迟疑地望着我胡子拉碴的脸，眼睛里突然爆出两粒明亮的火花，又惊又喜地说：“老黄，你，你还没忘俺这穷山沟？”

“没忘！咋能忘记咱羊角沟？”我的鼻音忽然变得出奇的浓重。

“你，你，没……出啥事？”石榴那探询的目光一直没有离开我的脸。

“出事？”我被问得迷惑起来。

欢儿忙把话岔开：“俺强哥这不是好好的？”

“快进屋歇歇，看俺光顾说话了。”石榴不自然地笑了笑，一边把我让进屋子，一边对站在门口的一个十六、七岁的姑娘说：“小英，这就是你爸俺们常给你说的那个黄叔，他的学问可大啦！”

小英子闪动着一双美丽的眸子，向我笑了笑，十分大方地喊了声“黄叔”。

我定睛看小英，那模样，那身材，简直就是二十年前的石榴。我问她姊妹几个，她告诉我，一个哥哥，一个弟弟，哥哥去年参军去了。

“小英，快去后沟喊你爸，就说你黄叔回来了。”石榴一边吩咐小英，一边忙着到厨房给我烧茶、做饭。

小英走后，欢儿告诉我，说他哥到后沟帮人盖房子去了。说话间，石榴端着一个大瓷碗走了进来，碗里冒着腾腾热气。她把碗往我面前一放，说：“先喝碗茶，解渴，我这就去给你做饭。”说毕，又到厨房里去了。

我低头一看，碗里卧着五个嫩生生的荷包蛋，我的心禁不住又热起来。

乳白色的蒸气，在我眼前轻轻地飘荡着，这分明是二十年前的情景的重现啊！袅袅升腾的水蒸气，笼罩着一张俊俏年轻的面容……

3

那是我初到羊角沟的头一天晚上，贫农代表四辈老汉扛着我的行李，把我领到一户人家去住宿。路上，他告诉我，这户人家人口少，房子宽展，而且主人爱干净。当时，从心里讲，干净不干净我倒不在乎，甚至希望房东脏一些才好。因为，在四清工作队员中，谁个不嫌脏、身上牛屎味重，谁便被认为“三同”做得好，革命性强。

我随四辈老汉走进这户人家。借着朦胧的夜色，我扫视了这个院落的布局。同羊角沟其他人家一样，正房是并膀两孔窑洞，西边耸立着两大间厢房。院子里静悄悄的，只有厢房里透出微黄的灯光。

“石榴，老黄住你家了，把这孔窑开开。”四辈老汉进院便朝厢房喊了一声。在机关，我是属于小字辈的，所有领导和同志都唤我“小黄”。农村群众则对上头下来的工作队员，不分年龄大小，一律在其姓氏前面加一“老”字，以示其尊敬。

喊声刚落，西屋的门便“吱呀”一声开了，一个女人端着一盏煤油灯走出来，手脚麻利地打开东边的一孔窑门。窑

内收拾得十分清爽，里面是一张木床，床头放着一张三斗桌，桌子是新做的，桌面漆得可以照见人影，散发着淡淡的新木和油漆的香味。看样子，八成是主人的新嫁妆。

抬头看那女人，只有十八、九光景，面容很俊，两颊微微有些发红，一双丹凤眼水灵灵的。比金牛河水还要清澈。留海蓬松着，两条乌黑的辫子刚刚挨住肩头。一件可体的月白布衫，箍着她那丰满的腰身，勾勒出匀称的线条。她帮我把铺盖铺好，便一声不响地离开了。

四辈跟我闲扯了几句，他要我早点休息，便告辞了。我素有记日记的习惯，刚打开本子，打算把当天的见闻和感受记下来，窑门又被轻轻的推开了，石榴端着一个蓝边大碗走了进来。

“你喝茶。”她把碗放到我面前的桌子上，淡淡地笑了一下，没等我表示什么，又飘然离去了。

茶碗上怎么还放双筷子呢？我仔细一瞧，嗬，碗里面卧着两个荷包蛋。说真的，下午饭我没好意思吃饱。按规定，吃一天饭，交一斤二两粮票，三角六分钱。我正是装饭的年龄，哪顿饭都要超过标准。这里群众从收麦到收秋整整一百天，总共只有六十斤口粮。我咋好意思放开肚皮多吃？方才开队委会时，我的肚子还“咕咕”叫唤呢！我打心眼里感谢这位懂得体贴人的小媳妇。我掂起筷子正想去夹鸡蛋，心里陡然掠过一丝不安。工作队员吃群众的特殊饭，组长知道了，是要挨批评的。咋办呢？我想了想，决定明天多给她点钱，这鸡蛋算是我买的，反正不让她吃亏就是了。一做出这个决定，觉着似乎心安了，便端起碗风扫残云似地将荷包蛋来了个一扫光。

这一夜，我睡得很香，是队里的上工铃把我给唤醒的。我急忙起床开了窑门，见启明星尚在天际闪亮，夜色迟迟没有离去呢。院子里不见一人，只有一盆清清亮亮的洗脸水放在窑门一侧。我心想石榴一家可能都已上工走了，便匆匆洗了脸，也跟着队里干活去了。

这儿的规矩，上头下来的工作人员全吃派饭，一户一天，只在贫下中农中间轮。农活很忙，早上收工后，我在一户人家吃了早饭，便又跟着下地了。午饭后，离上工还有一段时辰，我便回到房东石榴家，打算休息一下。一进门，见空荡荡的院子里仍然只有石榴一个人，心里不由得有些发毛，她家其他人哪里去了？我没进窑休息，很快又出了门。

夏天天长，吃过晚饭已是晚上十点钟了，我拖着疲惫不堪的身子，回到我住的窑里休息，见厢房内还是只有石榴一个人影。躺到床上，我心里很不踏实，生产队干部为什么让我住到一户只有一个年轻媳妇的人家呢？想到这儿，眼前突然浮现出电影《夺印》的一组镜头来，我不禁连连打了几个冷颤。难道说，羊角沟和《夺印》中的陈家湾一个样，一伙阶级敌人企图乘我进村尚未站稳脚跟之际，就先败坏我的名誉，以达到赶我出村的目的？越想越觉着贫农代表四辈那副憨厚相里藏着杀机，而石榴那淡淡的微笑可能是对我的嘲讽，她嘲笑我末日来临，还愣头愣脑不知道。

越想，我心里越害怕。咋办？睡到外边去。主意一定，我卷起铺盖，就往大门外边走。刚跨出大门，石榴发觉了，她急忙从厨房走出来，吃惊地问：

“你……咋不在窑里睡？”



我信口扯了个谎：“窑里太热，睡外边凉快。”

石榴满脸狐疑，嗫嗫嚅嚅地说：“俺这个窑洞冬暖夏凉，三伏天睡觉还要盖被子，咋会热呢？”

我支支吾吾，说不出所以然来，站在大门口，样子显得十分尴尬。

又愣了一会儿，石榴忽然扫我一眼，一勾头，转身回屋去了。我像个做错事得到老师饶恕的小学生，急忙卷着被子溜了出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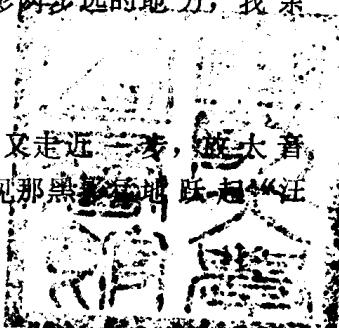
天阴得很重，没有月亮，没有星光，分不出天，也看不清地，大自然的一切都处在一片混沌之中。在这黑乎乎的宇宙间，什么样的精灵不能够隐藏？我把铺盖铺在野外的一片空场上，心里不由一阵阵发怵。本来，白天干了一天活，我浑身像是散了架，想躺下来美美地舒展一下筋骨，可又不敢，只是坐在铺上，拼命地睁大眼睛，惊恐地四下张望着。夜色越来越浓，能见度降到了最低点。我真恨我这八百度的近视眼镜太可恶，矫正视力也只能达到零点六。

正在这时，我隐约发现不远处有个黑乎乎的东西，定睛看时，像是一个人蹲在那里。从那个安详的神态看，我猜想一定是哪位老大爷在那儿乘凉。我心里不由得一阵高兴，忙站起身子，向那团黑影走去。

“老大爷，你在这儿乘凉？”距黑影两步远的地方，我亲热地喊了一声。

那黑影毫无反应。

我想，该不是老人家耳聋吧！便又走近一步，~~过大音量~~，刚喊了声：“老大爷，您……”就见那黑影猛地跃起，“汪



汪”两声，夹起尾巴逃走了。

我十分懊丧，又暗自庆幸，多亏没人看见，特别是没让在另一个村当工作队员的小罗看见，那可是个开玩笑大王。要不，准会在人面前把我的洋相给出个够。

我又回到我的铺上，刚想仄楞身子躺一会儿，猛地发现不远处有两点绿莹莹的光。“狼！”我一下子跳了起来，又忙从地上摸了一块石头，浑身抖得像筛糠。这时，我才想起上午在公社听当地同志介绍情况时，说到这儿狼多，经常发生猪、羊被狼叼走的事。于是，关于恶狼的种种传说，一齐从我的记忆里钻了出来。

我自知自己不是恶狼的对手。难道说自己今晚真的会成为恶狼的一顿美餐吗？我的脊梁沟一阵阵发凉，一种悲怆感陡然涌上心头。我开始后悔今晚不该把铺盖搬到外面来。是不是再把铺盖搬回去？“不！不能！”我马上又联想到我的名声。于是，我的眼前忽而出现一只狼，忽而出现一个女人。女人和狼交替出现，到底哪个更可怕呢？我一忽儿肯定前者，一忽儿又肯定后者。肯定了又推翻，推翻了又肯定，最后，我悲哀地告诫自己：“宁可让自然界的敌人把你吃掉，也不能让社会上的阶级敌人把你的名誉毁掉。”

正在这时，石榴拉着欢儿走过来了。

“老黄，回窑睡吧。”说着，她指指欢儿，“让欢儿跟你做个伴，他很喜欢你呢。”

欢儿忽闪着一双大眼睛，直直地望着我，纯真、率直的眼神里略带些许疑问。

刚才的自我告诫，霎时化作一缕云烟消散得无影无踪，我稍稍犹豫了一下，竟服服帖帖地跟着这叔嫂俩一声不吭地回窑去了。

第二天上午，我从一个社员口中才了解到，石榴是个刚结婚三个月的新媳妇。她的丈夫叫坷垃，属猴的，只大我一岁，前天出外给亲戚家帮工去了，大约三、两天内便回来。除此以外，家里只有一个小弟弟叫欢儿，在公社所在地上高小，早上去学校，带一天干粮，晚上回来。

两天后，坷垃果然回来了。这是个典型山里青年形象，憨厚、淳朴、待人十分真诚。从此，我的心也就踏实了。而欢儿便陪伴着我，做了我的知己，成了我的影子。

然而，我仍然怕女人，特别是年轻貌美的姑娘。我入村的头二十天，天天跟着青壮劳力从河里挑水到山坡的梯田里点种晚秋，肩膀肿得像发面馍。挑水时，不得不借助双手去支撑扁担，走起路来东摇西晃的，像《朝阳沟》中银环刚下乡挑水那个样子，社员们都心疼我，他们劝我说：

“你歇两天吧，别跟俺们比，俺们整年挑啊，抬呀，肩膀磨出来了。你得慢慢来，别一下子把身子给累垮了。”

我摇摇头，表示不歇。

四辈老汉想了想说：“这样吧！老黄，你明天领着妇女们去南坡翻春红薯秧。”

四辈的话音刚落，石榴、海棠、荣花几个年轻姑娘、媳妇一齐拍手说：“好！好！让老黄领着我们，休息时教我们唱歌”。

本来，我是想趁坡下驴，答应四辈的安排，可一看那